

元谋县殡葬改革领导小组文件

元殡改组发〔2020〕1号

元谋县殡葬改革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严明殡葬改革政策法规和纪律的通告

元谋县将于2020年6月10日零时，全县全面开始实施遗体火化和进入公墓安葬。殡葬改革的目的是，一是减轻群众负担；二是节约土地；三是革除封建陋习，树立文明新风。

根据中央、省、州殡葬改革政策法规，现将有关要求进一步明确公告如下：

一、从2020年6月10日零时起，全县境内严禁违法制作加工销售棺木、土葬墓碑，一经发现，一律依法从严从重查处；

二、从2020年6月10日零时起，全县境内严禁旧坟翻新安装土葬墓碑建大墓、豪华墓，一经发现，一律依法从严查处；

三、从2020年6月10日零时起，全县境内严禁修建活人墓，一经发现，一律依法从严查处；

四、从2020年6月10日零时起，全县境内严禁丧事大操大办、敲锣打鼓举行封建礼俗、游街办丧等违规事宜。

倡导和鼓励全县人民群众相互监督，积极提供和举报殡葬违法违规违纪线索。如有党员干部和行使公权力人员（监察对象）违法违规违纪的，一律移交县纪委监委从严查处。

监督举报电话：

元谋县市管局：12315，0878—8225717。

元谋县纪委监委：0878—8211079。

元谋县民政局：0878-6081206，0878-6081203。

元谋县殡葬改革领导小组

2020年4月16日

元谋县殡葬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4月16日印发